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728　　公司简称:佳都科技

2023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94,737,678.09元,2023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676,235,765.02元;2023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28,166,426.09元,2023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328,424,122.16元。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85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4年4月7日,公司总股本为2,144,492,465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17,087,744股后,应分配股份数为2,127,404,72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484,631.62元(含税),占2023年度归母净利润的10%。如在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具体调整情况另行公告。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佳都科技	600728	佳都新太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捷	王文捷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	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
电话	020-85550260	020-85550260
电子信箱	ir@pcitech.com	wwj@pcitec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各块业务所处的行业情况,详见"第三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一、经营讨论与分析"中的"(一)行业市场回顾和展望"。

佳都科技以"城市慧变得更好"为使命,长期致力于用科技力量为城市带来更美好的生活。公司坚持人工智能、数字孪生领域的持续投入和产品化应用,面向城市数字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需求,聚焦"一个主赛道"(城市轨道交通和城市交通)、"两个主要应用场景"(城市安全和应急)的数字化建设。此外,面向企业数字化升级需求的ICT产品与服务业务,系公司的重要收入组成,在数字经济持续发展的大环境下,仍将保持长期稳健发展。

智慧轨道交通产品线:主要涵盖"华佳Mos地铁智慧大脑"和"智慧车站"两大产品系列。"华佳Mos地铁智慧大脑"是在轨道交通数字化、云化、智能化背景下研发的全新线网级操作平台,该系统为面向智慧地铁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华佳Mos支持通过广泛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智慧技术,以乘客和设备为对象,构建数据驱动的地铁信息集成系统架构,支持满足政府、企业、社会、乘客等多元化的需求,最终实现地铁的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和网络化,报告期内研发团队重点将数字孪生技术应用于线网应急指挥场景,进一步结合5G、IoT、射频识别、人工智能、视频结构化分析技术等实现多源信息展示分析能力,构建工业级的"云、边、端"设备控制和协同机制。"智慧车站"应用人脸识别、语音识别、自然语言处理等AI技术,对地铁车站中AFC、PSD、ISCS等设备进行智能化升级,形成无感支付、交互式购票、智慧安检等车站管理系统和设备终端。报告期内研发团队重点应用三维建模、VR、AR技术构建孪生车站,研发"沉浸式"运维、环控节能等新产品,并在地铁车站大规模应用3D结构光视觉识别技术,极大提高千万规模下人脸识别算法准确度。目前,"华佳Mos地铁智慧大脑"和"智慧车站"已经在广州地铁18号线与长沙地铁6号线全面落地应用。

智慧城市交通产品线:软件方面,公司"IDPS城市交通大脑"数字平台是面向城市交通治理和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人工智能系统和交通大数据系统,目前已在上海、广州、合肥、宣城、宿迁等地落地应用。"IDPS城市交通大脑"是真正意义上的交通数字孪生和实时仿真系统,通过高密度的卡口、对全域、全量、全时交通信息进行实时识别,并基于公司独有的可计算路网技术和个体行为计算技术,对全域车辆、车流进行实时仿真和预测,实现"现实-虚拟世界互动"的一体化管理,最终实现对整个交通环境研判,并提供合理的交通治理解决方案。硬件方面,面对车路协同,公司提出路侧智慧化建设的解决方案,以推进车路协同等设施建设,丰富车路协同应用场景。推动公路感知网络与基础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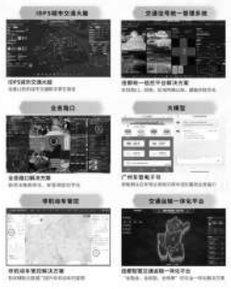

城市安全和应急产品线:以计算机视觉和视频大数据技术、数字孪生为基础,打造"智慧应急解决方案",为城市应急管理提供全时、全域、全量的综合感知和智能决策支撑,推动城市应急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能力提升,推动应急管理现代化。针对冶安防控、案件侦查、社区管理、应急(危化品)管理、出入口管理等安全需求,研发形成视频云大数据平台、城市应急融合指挥平台、"化工园区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平台、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危化品动态风险监测预警平台等行业数字平台,特别针对企业安全生产,公司研发出全息数据网关、安全生产异常行为智能分析设备等硬件设备。报告期内研发团队主要采用数字孪生技术升级上述产品,形成对建筑、园区、景区、社区、道路的快速三维建模和视频数据融合能力,为用户能够以更加直接、精准的交互获取海量数据信息,并初步利用AR技术实现任务协同和可视化运维。报 告期内上述产品主要应用于城市应急管理、大型能源化工园区、金融银行、某大型公共卫生机构、某文化旅游场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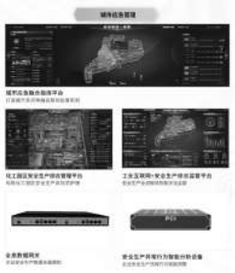

大模型产品与服务:佳都知行交通大模型是基于TRANSFORMER技术,利用大模型的多轮对话、复杂推理、数据分析、知识问答、强大的内容生成能力,结合交通行业特定的数据与信息,为城市交通行业提供更加智能化、高效实时的解决方案和决策支持,以及全新的类人交互体验,以适应城市交通行业不断增长的需求。

佳都知行城市交通大模型聚焦城市交通治理,在交管工作效率提升和业务问题解决上更加智能,能够对城市交通系统进行全面、深入的分析和预测,实时监测道路、公共交通、车道等各类交通设施的使用情况,精确评估交通流量、拥堵程度和出行需求,为城市规划者、政策制定者和市民提供科学、准确的决策依据。

ICT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ICT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业务主要服务于企业数字化升级需求,包括ICT产品服务、IT综合服务两部分。其中,ICT产品服务包括网络设备、IT设备、视讯产品、云计算产品、数据库及信息安全产品的系统集成业务,产品涵盖了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视频监控等数字化基础设备,以及信息安全、云计算等数字化软件;IT综合服务以包括厂商授权服务在内的企业数字化设施运维服务为主。

该业务的经营模式,系公司依托覆盖全国的营销渠道和服务网络,与新华三、紫光华智、宇视、华智、迪普等知名ICT厂商合作,为各级经销商、终端政企客户提供基于上述厂商产品的渠道、设计、集成服务;依托专业的运维服务团队和运维系统,及惠普等厂商的维保服务授权,提供运维外包服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4,221,487,800.32	11,184,299,912.17	11,164,916,320.40	27.16	10,837,776,505.51	10,818,074,02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88,058,604.32	5,421,067,042.32	5,419,969,127.67	43.66	5,668,039,171.67	5,667,264,616.70
营业收入	6,227,525,418.01	5,336,383,398.25	5,336,383,398.25	16.70	6,223,755,174.90	6,223,755,174.9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225,719,454.83	5,332,076,029.38	5,332,076,029.38	16.76	6,211,581,310.36	6,211,581,31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737,678.09	−261,788,695.19	−262,112,054.87	不适用	315,065,368.07	314,290,81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558,340.22	−40,372,948.41	−40,696,308.09	不适用	294,574,125.33	293,799,57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28,401.84	−188,862,357.26	−188,862,357.26	不适用	381,838,771.20	381,838,771.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6	−4.75	−4.75	不适用	5.64	5.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72	−0.1517	−0.1517	不适用	0.1817	0.18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53	−0.1517	−0.1517	不适用	0.1816	0.181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87,697,192.38	1,427,153,687.61	1,201,959,913.81	2,510,714,62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9,687,968.63	−985,432,840.86	−181,059,629.08	211,542,17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75,931.67	−51,596,305.26	−79,106,242.57	89,368,27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76,364.55	−328,066,957.15	−57,079,273.76	572,550,997.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5,2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1,1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0	168,046,096	7.8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0	103,103,099	4.81	0	质押	68,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580,000	75,810,785	3.54	0	无	0	国有法人
刘伟	0	66,604,509	3.11	0	质押	40,000,000	境内自然人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075,921	65,075,921	3.03	0	无	0	国有法人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美好见叶斯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23,137,887	1.08	0	无	0	其他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691,973	21,691,973	1.01	0	无	0	国有法人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3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800,065	20,644,983	0.96	0	无	0	其他
广发证券资管—何娟—广发资管申鑫利1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19,532,788	0.91	0	无	0	其他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98,093	17,441,817	0.81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伟为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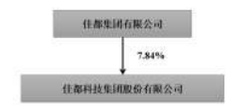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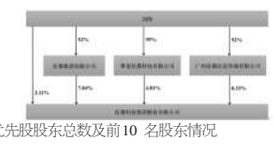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2.28亿元,同比上升16.70%;营业利润 4.45亿 元,同比扭亏为盈;利润总额4.46亿 元,同比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3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幅度减少。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7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11月27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7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4,723,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含税合计人民币13,433,73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1,289,27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12月26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23496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3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年3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可转债募投项目"城市视觉感知系统及智能终端项目"和"轨道交通大数据平台及智能装备项目"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21,264.96 万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年1月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2年5月9日、2022年6月30日及2022年8月8日公司分别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万元、2,000万元及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1月6日,公司将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至此,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2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5,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2023年2月6日及7日,公司合计使用10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1月22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3年,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现金管理活动。

2、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2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76,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23年2月6日,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2023年2月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富力中心支行签订七天通知存款合同;2023年2月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科佳都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3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城市视觉感知系统及智能终端项目"和"轨道交通大数据平台及智能装备项目"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21,264.96万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3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与募投项目关联度较低的办公场所装修费用,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及时整改,公司已及时将该部分装修费用改用自有资金支付。

2、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广州华佳软件有限公司,"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面向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广州方纬智慧大脑研究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4年1月,公司查询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募集资金账户,有42.20万元被东兰县人民法院以财产保全的名义冻结。根据东兰县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3)桂1224 民初 1456 号),相关涉及的合同纠纷案件已终结,上述资金已于2024年2月6日解除冻结。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重大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佳都科技《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佳都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佳都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七、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附表1

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128.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5.53		
本年度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135.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城市视觉感知系统及智能终端项目	否	55,830.32	55,830.32	55,830.32	1,041.53	44,503.02	79.71	已结项	2,890.78	否	否	
轨道交通大数据平台及智能装备项目	否	31,641.99	31,641.99	31,641.99	584.00	21,632.86	68.37	已结项	24,295.09	是	否	
合计	/	87,472.31	87,472.31	87,472.31	1,625.53	66,135.88	75.61	/	27,185.8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由于募投项目实施载体的建设工程投资进度晚于预期所致。因实施地点的地块建筑航空限高调整,导致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取得时间较晚,以及受疫情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工程投资进度略有延长,导致整个项目进度较计划延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1月1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3,868.53万元,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279.90万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70号《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鉴证确认,共置换资金4,148.4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6,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19年1月24日,公司使用5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0年1月9日全部归还该笔用于临时补充的募集资金。 2020年1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1,3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1月17日及18日,公司合计使用51,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1年1月6日全部归还该笔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21年1月1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时任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年1月12日及13日,公司合计使用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1年4月20日、2021年10月18日、2022年1月4日分别归还6,000.00万元、3,300.00万元、40,700.00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1月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时任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2022年1月18日及19日,公司合计使用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2年5月9日、2022年6月30日、2022年8月8日、2023年1月6日分别归还7,000.00万元、2,000.00万元、5,000.00万元、16,000.00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自2019年1月28日至2020年1月21日,公司分别在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购买了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截至2020年1月21日,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共获得理财收益合计6,141.916.08万元。 2020年2月2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自2020年3月31日至2021年2月5日,公司分别在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购买了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截至2021年2月5日,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共获得理财收益1,523,330.99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8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4月7日,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2023年审计报酬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广州分所于2011年成立,负责人为韩雁光,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水荫路115号天溢大厦五层508、509、510房,广州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85人,注册会计师106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47人。

3. 业务规模

天职国际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22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5.1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03亿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48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8次,涉及人员24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1:麦剑青,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盛培勇,202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王守军,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共计20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6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5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标准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情况、独立性与专业性进行充分评估,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2023年审计报酬的议案》,同时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公司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天职国际较好地保证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完成,同意继续聘任天职国际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2023年审计报酬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部分事项授权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高决策效率和完善公司授权审批制度,建立良好的法治秩序和商业规范,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其权限范围之内,对下述事项授权董事长审批(其中投资事项及资产处置事项(保理业务除外)需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将结果向董事会通报。

一、授权董事长审批,累计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20%的对外投资,包括:

1、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企业)追加资本金的投资;

2、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项目投资;

3、对外股权投资和对外项目投资(投资主体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企业,关联交易除外)。

二、授权董事长审批,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20